

新沃安鑫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沃安鑫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沃安鑫 87 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06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7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新沃安鑫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沃安鑫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2788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 至 2021 年 7 月 23 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 年 7 月 27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01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50,004,025.8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18,336.2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050,004,025.8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18,336.29
	合计	5,050,222,362.09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594.9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 年 7 月 27 日	

注：1、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2、在基金募集期内，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区间为 0-10 万份

(含)。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698-9988 和网站（www.sinvo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新沃安鑫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本基金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87 个月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87 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 87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首个开放期，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日 87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封闭运作模式，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开放期原则上为 5 至 20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封闭期结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8 日